

即時重大訊息

本資料由 (興櫃公司) 1585 鎧鉅 公司提供

序號	3	發言日期	111/04/26	發言時間	17:49:35
發言人	蔣清河	發言人職稱	執行董事兼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2-26685678 EXT.905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不分派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				
符合條款	第	44	款	事實發生日	111/04/26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11/04/26</p> <p>2.公司名稱:鎧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發生緣由: 依據金管會105年01月30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900號令規定辦理。</p> <p>6.因應措施:不適用。</p> <p>7.其他應敘明事項: (1)本公司董事會111年04月26日決議通過不分派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。 (2)以上決議數與110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無差異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